

证券代码：870104

证券简称：ST 飞拓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飞拓无限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4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半数以上监事推举监事刘丰轩女士主持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董事会对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及时公平的披露《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实际情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关联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关联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监事会工作报告中，监事会主要对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扩展业务，实现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及公司的长远规划，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监事会选举刘扬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 3 年，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经查询，刘扬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飞拓无限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飞拓无限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